

# 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 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辦法

## 一、競賽宗旨

- (一) 中國科技大學與日本香川縣基於友好互惠原則，共同主辦「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」。
- (二) 透過多元的競賽內容拓展國內學生的國際視野，藉由規劃旅遊行程提升學生的旅遊企劃能力與文化素養。

## 二、主辦單位

日本香川縣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  
中國科技大學

## 三、協辦單位

中國科技大學國際商務系、行銷與流通管理系、視覺傳達設計系、數位多媒體設計系

## 四、指導單位

臺灣觀光協會

## 五、參加對象及組隊方式

- (一)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份，目前就讀教育部立案之高中職、技專校院在學學生，且在日本居留時間未超過 1 年者，均可組隊報名參賽。
- (二) 甲組為技專校院學生報名參賽；乙組為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賽。
- (三) 參賽隊伍須為同一學校學生，不得跨校組隊。同一學校以 5 組為限，並須經科、系(中心)主任推薦。

## 六、競賽內容

(一) 競賽組別：甲組(技專校院)、乙組(高中職)

(二) 競賽內容：

1. 本競賽是以香川縣的觀光景點或美食等為主題，規劃 4 天 3 夜的旅遊行程(主題由參賽隊伍自訂，例：旅遊的小確幸、城市的感動等…)。
2. 競賽全程需以日語表達。
3. 競賽相關資料與素材請至以下網站查詢
  - (1) 中國科技大學首頁網站：[//www.cute.edu.tw/](http://www.cute.edu.tw/)
  - (2) 日本香川縣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官方網站：<http://www.my-kagawa.jp/>附註：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允許本競賽的參加者，使用協會營運的官方網頁「うどん県旅ネット」中，照片下載區【フォトダウンロード(無料)】所提供的照片。使用本區照片時請務必註明出處。
4. 針對香川縣的介紹請參照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官方網站首頁之「うどん県旅ネ

ット」或 YouTube<http://youtu.be/88geGv12n8o>。至於網站中所揭露之照片資料以及 YouTube 動畫未獲授權部分，參賽者僅可參考；但不可於競賽中使用。

### (三)競賽規定

1. 初賽與決賽隊伍成員及主題不可變更。
2. 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作品不得抄襲；如經查證屬實，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或獲獎資格。參賽隊務需繳交「切結書」(附件一)、「影音檔案授權同意書」(如附件二)。
3. 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提供本競賽第一～八名具香川縣特色之紀念品。

## 七、競賽辦法

### (一)初賽

1. 網路報名：
  - (1)報名日期：2019年4月2日(二)~2019年5月1日(三)止。
  - (2)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cute.edu.tw>
2. 郵寄書面資料：
  - (1)郵寄期間：2019年4月2日(二)~2019年5月1日(三)止。
  - (2)報名郵件收件人：**通識教育中心陳金順老師。**
  - (3)請於郵寄期間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，寄送以下報名表件：

序號	內 容	備註
1	參賽 DVD：以日本香川縣為主題，全程以日語錄音錄影	自製
2	切結書	附件一
3	影音檔案授權同意書	附件二
4	競賽報名表	附件三

3. 參賽人數：以 2~3 人為一組。
4. 本競賽是以香川縣的觀光景點或美食等為主題，規劃 4 天 3 夜的旅遊行程；需錄影並製作成 MP4 格式之 DVD。若未依規定製作，評分時無法開啟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。
5. 評分：

DVD 播放時間如下，不足與超過者採累計制，每超過或不足 30 秒者扣成績總分 3 分：

  - (1)甲組(技專校院)：以 6 分鐘為限，演出時間達 5 分鐘不扣分。
  - (2)乙組(高中職)：以 4 分鐘為限，演出時間達 3 分鐘不扣分。
6. 評審：由主辦單位邀請具日語專長之學者專家 3~5 人評審。
7. 評審項目：
  - (1)主題內容 50%：文化內涵 20%、內容結構 15%、主題可行性 15%，合計 50%。
  - (2)日語表達能力 35%

(3)團隊合作與演繹效果 15%

8.主辦單位收到報名資料後，將以電子郵件回覆；並將參賽隊伍公布於本校網頁。

初賽甲、乙組預計各錄取 8 組進入決賽。

9.評選通知：晉級決賽的隊伍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，並於 2019 年 5 月 10 (五) 日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
## (二)決賽

1.決賽日期：2019 年 5 月 25 日(六)12：00~18：00

2.決賽地點：中國科技大學台北校區格致樓 909 國際會議廳(116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)

3.參賽人數：以 2~3 人為一組且必須與初賽隊員相同，不可變更。**變更視為同意放棄決賽參賽權。**

4.決賽全程以日語現場口頭演出。

5.決賽內容必須與初賽內容相符，不可變更主題。

6.演出時間：

(1)甲組(技專校院)以 6 分鐘為限，演出時間達 5 分鐘不扣分。

(2)乙組(高中職)以 4 分鐘為限，演出時間達 3 分鐘不扣分。

不足與超過者扣成績總分 3 分。

7.評分項目：

(1)主題內容 50%：文化內涵 20%、內容結構 15%、主題可行性 15%，合計 50%。

(2)日語表達能力 35%

(3)團隊合作與演繹效果 15%

8.決賽評審：由主辦單位邀請香川縣代表，及具有日語專長之學者，與旅遊相關之專業人士共 5 人擔任。

## 八、獎勵辦法

### (一) 甲組(技專校院)

第 1 名 獎狀乙幀與新台幣 30,000 元

第 2 名 獎狀乙幀與新台幣 5,000 元

第 3 名 獎狀乙幀與新台幣 3,000 元

佳作(5 組) 獎狀乙幀

### (二) 乙組(高中職)

第 1 名 獎狀乙幀與新台幣 30,000 元

第 2 名 獎狀乙幀與新台幣 5,000 元

第 3 名 獎狀乙幀與新台幣 3,000 元

佳作(5 組) 獎狀乙幀

## 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者需詳實填寫報名資料，不得冒名或違反參賽資格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將取消比賽資格。若領取獎金、獎狀，主辦單位得予追回，並發函通知就讀學校。
- (二) 為求評分之公正性，初賽DVD內容與音效，請勿以明示或隱喻方式揭露學校名稱；決賽參賽者不得穿著校服、系服，並不得於上台時報校名；演出過程中不可交付評審任何影響評分之物件，違反者得予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- (三) DVD或PPT，請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並不得使用有違善良風俗或攻擊性之用語，參賽者同意無償、非專屬授權中國科技大學公開以下項目：a. 比賽現場錄影、b. 錄音檔、c. 照片、d. DVD，並得將其製作成視聽著作（影片）與數位形式檔案，提供教學、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資源平台公開播送，提供非營利性質之使用。  
授權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使用之著作，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及其他權利，如有侵害第三人之權利或涉及抄襲之情事，經證實確有該等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並由參賽人自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- (四) 決賽參賽者可自行攜帶道具，製造音效效果(例如：風聲、雨聲、汽車煞車聲、喇叭聲)，亦可使用事先錄製好之音效，日語台詞演出(唱)部分，不得以對嘴方式預錄播出。
- (五) 非自製音效或非自編音樂者，應聲明配樂來源暨創用CC版權授權狀況。
- (六) 參賽同學請在當日報到時間前抵達比賽場地，報到時請出示學生證供查對。交通方式請參看中國科技大學網頁。
- (七) 決賽當日交通、食宿費用由參賽隊伍自行負擔。
- (八)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正補充，並於比賽前公開說明。

## 十、場地與設備

- (一) 決賽場地設備附有筆電、簡報筆(含遙控器)、擴大機、喇叭、耳掛式無線麥克風4支。
  1. 決賽表演場地：長 6.7 m、寬 3.9 m
  2. 演出區域：長 5.5 m、寬 2.5 m
  3. 場地佈置請參考以下照片：



(二)決賽日上午 11:00~12:00 開放決賽場地供各隊實地走位及測試簡報音效及簡報筆；每隊測試時間限時 2 分鐘。12:00 為賽前預備時間不受理測試。

附件一 切結書

附件二 影音檔案授權同意書

附件三 競賽報名表

## 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

### 切 結 書

本人報名參加中國科技大學與日本香川縣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合辦之「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」，保證絕無違反比賽辦法中「報名資格與規定」之相關事項，如有不實情形，願退回獎狀、獎金、禮券、獎品絕無異議；並自行承擔所有法律相關責任。

\_\_\_\_\_校名\_\_\_\_\_科/系

立書人：\_\_\_\_\_ (簽名)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 (簽名)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 (簽名)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2019 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# 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

### 影音檔案授權同意書

本人(以下稱授權人)同意 ( 請填上參賽主題 ) 無償、非專屬授權中國科技大學(以下稱被授權人)及日本香川縣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 (以下稱被授權人)下列公開項目：比賽現場錄影、錄音檔、照片與電子檔光碟，並得將其製作成視聽著作(影片)與數位形式檔案，提供教學、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資源平台公開播送，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使用。

授權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使用之著作，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及其他權利，如有侵害第三人之權利或涉及抄襲之情事，經證實確有該等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並由參賽人自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
本件授權不影響授權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，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。

活動比賽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授權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授權人(參賽學生)：\_\_\_\_\_ (簽名)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：\_\_\_\_\_

：\_\_\_\_\_

參賽領隊連絡電話：

被授權人：中國科技大學

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 電話：02-2931-3416 (代表號)

被授權人：日本香川縣(公社)香川縣觀光協會

地址：日本國香川縣高松市番町四丁目 1 番 10 号 電話：087-831-1111 (代表號)

## 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報名表

學校名稱			
系 科			
指導老師兼聯絡人			
姓名	服務科系	職稱	
電話/手機	電子信箱	備註	
參賽學生			
姓名	系科及年級	連絡電話/手機	E-mail/G-mail
(領隊)			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 8 條之規定，本表為辦理競技活動（特定目的代號 142）之蒐集目的，需報名學生及教師之個人相關資料(個人資料識別類代號：C001，辨別個人、C051，學校)。所獲得之個人資訊將於活動辦理完畢兩年內逕行銷燬，不另行通知。
- 二、當事人得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 3 條規定履行基本權利。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授權者，將不受理本報名參賽活動。
- 三、本人已閱讀以上資訊，並同意提供上列個人資料予中國科技大學，作為參加「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」使用，並同意以所填寫之 E-mail(G-mail)信箱，作為收受電子文件之資訊系統。

1. 本報名表上所填資料屬實，並符合參賽資格（參賽之所有學生，未在日本連續住滿 1 年以上）。如有不實，同意無條件放棄參賽資格或授獎資格。
2. 本次共推薦\_\_\_\_\_組同學參賽。

指導老師：\_\_\_\_\_ (簽名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19 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系(科)主任：\_\_\_\_\_ (職章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19 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

備註：

- 1、截止日期 2019 年 5 月 1 日(郵戳為憑)。
  - 2、請依「2019 年中國科技大學日本香川縣之旅行程設計日語競賽辦法」完成報名手續。
  - 3、報名完成後，請主動連繫主辦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確認。
  - 4、相關訊息詳見中國科技大學網頁(<http://www.cute.edu.tw>)
  - 5、必須填寫指導老師(原則上請填寫 1 位指導老師)。
  - 6、上述各項資料，敬請報名者親自填寫。
  - 7、學生排序第一名為領隊，敬請提供一個 G-mail 帳號，以方便資料傳輸。
- ※請附上學生證之正、反面影本

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	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
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	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
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	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